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3月25日，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在公司会议室通过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50人。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莉、付强、尚红英等33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3月18日至2017年3月24日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表决结果：赞成2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职工代表付强、尚红英、李莉、代庆、纪丹、鲁洋、金娜娜、张学刚、邢圣旺、刘亚涛、杜国军、由清华、荆英楠、严明波、方媛、马创、文硕、刘国峰、陈晶晶、沈月、佟明珠、王烨琳、孙杰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

二、备查文件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7日